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关于对宁波 GQY 视讯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4〕第 51 号

宁波 GQY 视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 2023 年，公司实现收入 13,502.45 万元，同比下滑 17.30%，其中第四季度收入 4,514.87 万元，占全年收入比重为 33.44%；直销、经销业务收入分别为 7,866.89 万元和 5,635.56 万元，分别同比下滑 25.87%和 1.40%，经销业务收入占比由 35.00%提升至 41.74%；大屏拼接显示系统业务和系统集成业务收入分别为 11,886.08 万元和 1,549.14 万元，分别同比变动-22.03%和 58.69%，且系统集成业务对应营业成本仅有直接材料和其他费用，人工费为 0；根据公司披露的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本期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 117.74 万元，主要包括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新增的贸易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请你公司：

(1) 补充说明于第四季度确认收入对应的主要合同内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和收入确认金额、收入确认时间、收入确认依据、取得合同方式、对应业务和产品信息、客户名称（关联方合并）和规模、是否公司关联方、合同金额是否与客户规模和经营情况匹配、最终产品流向、信用账期、回款情况、期后是否发生退货退款情况、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毛利率是否存在异常等情形，核查是否存在虚构交易或收入确认不审慎、不合规的情形。

(2) 补充披露经销的具体业务模式，包括经销商选取标准、是否存在大量个人等非法人实体、日常管理、定价机制、物流情况、退换货机制等，说明前十名经销客户名称（关联方合计）、合作年限、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方、销售内容、合同金额、收入金额、信用账期、截至本函发出日的回款情况、期后是否发生退货退款，以及经销模式下公司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结合经销商代理公司产品最终销售情况、期末应收账款及回款情况等核查是否存在通过经销商“压货”虚增收入的问题。

(3) 补充说明公司系统集成业务主要合同具体情况、包括销售内容、合同金额、收入确认金额、客户名称（关联方合并）和规模、是否公司关联方、对应供应商情况、相应收入采用总额法或净额法核算，结合业务模式说明人工费发生额为 0，营业成本主要为直接材料的原因，结合合同签署、货物和资金流转情况和最终销售情况等说明相关销售是否真实、是否具备商业实质、是否属于贸易型业务等营业收入

扣除项目、收入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规定。

(4) 详细说明本期扣除营业收入的具体销售内容、客户名称、销售时间、扣除判断依据，扣除是否完整、准确，是否存在其他应扣未扣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就前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就公司本期营业收入真实性、准确性实施的审计程序、具体执行情况、审计结论。

2. 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2023 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不确定性。请你公司结合行业环境、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现金流情况、债务情况等，说明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或重大风险，认定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不确定性的依据及其合理性，是否触及本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第 9.4 条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采取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年报的依据及合理性是否存在不确定性。请年审会计师就前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2023 年，大屏拼接显示系统收入为 1.19 亿元，同比下滑 22.03%，毛利率为 19.84%，同比增长 11.58 个百分点；销量为 7,129 单元，同比增长 157.36%，测算单价为 16,673 元，同比下滑 169.71%；营业成本下滑 31.87%，其中直接材料、人工费、折旧费、分别同比下滑 32.59%、34.13%、13.10%。请你公司：

(1) 补充说明大屏拼接显示系统业务经营策略、定价

策略和模式、主要产品价格、业务模式，并结合产品内容和业务模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说明公司测算价格大幅下降的原因，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趋势一致。

(2) 结合产品特点、直接材料主要类型、采购量和价格变动，单位人工成本、工时耗用、生产人员人数变动等，说明公司产品销量增长背景下各项营业成本大幅下滑的原因和合理性。

(3) 结合价格、销量和营业成本明细，公司竞争优势劣势，补充说明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毛利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和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就前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 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供应商变动频繁，2023 年第一大供应商深圳蓝普视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普视讯”）为公司参股公司，持股比例为 30%；天眼查显示，第一大客户黑龙江省应急管理部销售额为 2,353.98 万元，202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2,660 万元，第三大客户容讯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销售金额为 761.06 万元，202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860 万元，且与第四大供应商纳协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拥有同名股东岳国涛，持股比例分别为 5%和 100%，第四大客户兰考县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销售金额为 754.72 万元，202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760 万元，第五大客户浙江大丰体育设备有限公司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宁波高斯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共同投资情形。请你公司：

(1) 补充说明 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的交易内容、合同取得方式、合同金额、收入金额、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截至发函日回款金额、是否逾期、是否存在退货退款情况，核查销售价格是否公允，结合公司业务模式说明客户变动频繁的原因和合理性，核查客户规模是否与交易规模匹配，是否具备履约能力；

(2) 补充说明 2021 年至 2023 年前五大供应商的交易内容、开始合作时间、采购商品对应公司客户和最终销售情况，并结合客户情况说明供应商变动频繁的原因和合理性，核查是否存在客户指定供应商的情形；

(3) 结合蓝普视讯成立背景、主要业务内容、其他投资股东背景及是否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公司采购模式，说明公司向蓝普视讯采购商品的原因和合理性，核查采购价格和条件是否公允。

请年审会计师就前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202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63 亿元，较期初增长 26.57%，年报显示主要系未收回货款增多导致。2023 年，公司对广州创显科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创显”）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比例由期初的 53% 提升至 100%，对山东孚名控制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孚名”）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请你公司：

(1) 结合收款条件、信用政策、回款情况等，说明收入下滑但应收账款同比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刺激收入，是否存在逾期未收回的应收款项，

是否存在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2) 说明对广州创显、山东孚名应收账款对应收入确认的具体事项、收入确认期间和金额、账龄、相关方是否为关联方、相关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计提减值的依据，并结合客户失信情况、涉诉情况等说明计提减值是否及时、准确、完整。

请年审会计师就前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就公司期末、期初应收账款准确性、报告期内坏账准备计提完整性实施的审计程序、具体执行情况、审计结论。

6. 2023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面余额为 1,162.12 万元，其中对江苏创思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思特”）余额 690.89 万元账龄 2-3 年且未及时结算。请你公司补充合同签订背景、合同金额、支付条款、合同履行情况、创思特主营业务和成立时间、取得合同方式，说明长期未及时结算的原因和合理性，核查创思特及其股东、主要管理人员是否与公司及股东构成关联关系或潜在利益关系。请年审会计师就前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 2021 年至 2023 年末，公司长期应收款中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形成的余额为 3,026.09 万元、1,511.87 万元、1,333.61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各年因分期收款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对应的收入金额、收入确认时间、主要合同、客户及是否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收款条件、是否逾期，并结合公司交付周期、公司同类合同情况说明合同支付条件是否公允、合理，是否与同类合同存在重大差异，相关业务是否存

在真实性。请年审会计师就前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8. 2023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5,515.96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为 1,695.66 万元，存货跌价计提比例为 30.74%，较期初增长 12.74 个百分点。其中，公司原材料账面余额较期初减少 1,597.38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比例为 35.75%，较期初增长 24.27 个百分点，库存商账面余额较期初减少 188.38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比例为 99.44%，较期初增长 29.93 个百分点。请你公司结合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存货主要内容、库龄、是否为通用或定制产品、可变现净值的计算过程等，补充说明新增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等存货计提比例较高且大幅增长的原因和合理性，前期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处置情况和后续存货处置计划。请年审会计师就前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9. 2021 年末至 2023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余额分别为 301.15 万元、3,418.84 万元、4,454.83 万元，内容为北方总部大楼建设项目，2023 年在建工程建设进展放缓；固定资产账面余额分别为 6,153.61 万元，5,972.16 万元、5,713.71 万元，固定资产余额持续下降。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北方总部大楼建设地点、建设进展、预计完工时间、建设进度是否与计划匹配、建设资金来源、建设用途，并说明建设进度放缓原因和合理性，是否存在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未转固等应转固而未及时转固的情形等。请年审会计师就前述

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0. 年报显示，2023 年 4 月公司取得北京屿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1%的股权，成本为 15.81 万元，形成商誉 15.81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此次股权交易的背景、目的、定价依据，标的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为 0 的原因及合理性。

11. 2023 年，公司注销子公司河南甲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现金流量表显示公司支付投资者(冠之安)135.24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注销原因、注销后向各投资者分配情况和依据。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4 年 5 月 2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宁波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4 年 5 月 6 日



